**抚顺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抚顺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抚顺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抚顺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抚顺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1.承担全市各类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组织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和市招生考试委员会日常事务工作。

2.承担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考籍管理，颁发自学考试单科合格证书的事务性工作。

3.执行国家和省、市下达的招生计划，承担各类招生录取的事业性工作。

4.调查研究中小学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开展中小学生常见疾病的预防控制工作和相关业务培训工作，负责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及市直属中小学校健康体检工作的组织管理等事务性工作。

5.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中小学装备工作计划，负责各种功能教室的建设与监督检查、农村现代远程教育设备选配的指导和实验教师培训等事务性工作。

6.负责为各类招生考试提供技术服务等工作。

7.承担教育信息化建设推广、教育平台运维管理、教学资源库管理等工作，为全市教育信息系统的开发应用、数字校园建设、学生资助管理工作提供事务性服务。

8.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9.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抚顺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1911.37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1710.78万元，占收入总计的89.5%。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10.78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无收入。

3.事业收入200.59万元，占收入总计的10.5%。主要是初中升学报名考试收入、自学考试报名费、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外语口试费、普通高校报名考试费、研究生报名考试费等收入。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无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无收入。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无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8.上年结转和结余1.84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096%。主要体检费未支出形成的结余。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334万元，降低16.33%，主要原因：一是由于疫情原因取消部份考试以及报名人数减少；二是保健所体检收费于2021年改为经营性收入。

**（二）支出总计1895.17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896.59万元，占支出总计的47.31%。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91.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2.5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2.77万元。

2.项目支出998.58万元，占支出总计的52.69%。主要包括考试相关业务支出、体检相关业务、考试设备及教学设备购置业务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无业务支出。

4.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无业务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无业务支出。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322.95万元，降低14.56%，主要原因：由于疫情原因取消了部分考试。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18.04万元。**

主要是应付未付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16.2万元，增长880.43%，主要原因：一是应付残保基金1.32元，二是应付质保金16.72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94.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7.85万元，项目支出816.7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48.35万元，降低17%，主要原因：一是退休2人；二是由于疫情原因取消了部分考试；三是减少了教学设备及考试设备的购置。与年初预算相比，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9%，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3%，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72%。

**（二）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94.59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51.82万元，占85.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1.15万元，占7.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2.7万元，占3.11%；住房保障支出68.92万元，占4.0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51.82万元，具体包括：

（1）行政运行0.72万元，主要是部分参公人员补发13个月工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应发未发项。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3）预算改革业务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4）财政国库业务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5）信息化建设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6）事业运行1451.1万元，主要是考试费用、事业单位人员经费支出、设备设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由于疫情原因取消部分考试；退休2人 。

（7）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1.15万元，具体包括：

（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7.56万元，主要是离休人员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事业单位离退休7.97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5.05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职工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16.03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4）死亡抚恤14.54万元，主要是丧葬费支出，无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新增退休职工去逝。

（5）伤残抚恤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3.卫生健康支出52.7万元，包括：

（1）行政单位医疗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无。

（2）事业单位医疗52.69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人员缴纳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2.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由于退休人员增加，医疗保险风险调剂金增加。

4.农林水事务支出0万元，具体包括：

其他农业支出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5.金融支出0万元，具体包括：

其他金融支出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具体包括：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0万元，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无。

7.住房保障支出68.92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53.29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新增职工。购房补贴15.62万元，主要是购房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5.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一辆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8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0等，2020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无人因公出国。

2.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0等，2020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2020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无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48万元，比上年减少0.28万元，下降5%，主要是由于疫情部分考试取消的原因。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8万元，主要用于考试、体检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77.8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87.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5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抚顺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0.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0.7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抚顺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讯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体检及各及考试应急；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18个，涉及资金1132.8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100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